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9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通讯形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勤芳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讨论并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2018-038)详见刊登于2018年10月3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本次董事会所提议案和所形成的决议均真实、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